

证券代码：603272

证券简称：联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1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在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东海大道2887号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于召开会议前依法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卜晓华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对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的运行状况进行了细致、准确的总结，公司管理层编制了《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5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议案》

调整公司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拟在“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总投资额不变的情况下，相应减少“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计划投入金额 1,000 万元，增加“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计划投入金额 1,000 万元，总募集资金在前述项目之间进行调配。

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调整系公司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进行的审慎决定，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与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提高募投项目对公司效益，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实施地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实施地址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实际情况，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部结构及实施地点，具体内容如下：

1、“年产 350 万米无缝墙布建设项目”在总投资金额不变的情况下进行内部结构调整，增加建筑工程费用，减少设备购置费用。

2、“年产 108 万米窗帘建设项目”在总投资额不变的情况下，增加建筑工程费用，减少设备购置费用，同时优化新增部分窗帘设备。

3、“墙面材料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址由“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工业新区东海大道 2887 号”变更为“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秦联路 3700 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实施地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满足公司实际业务管理需要，明确职责划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和未来发展规划，拟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优化等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公司制度并办理工商备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时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对《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现行公司制度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本次会议审议的修订制度如下：

序号	名称	是否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是	否
1	《公司章程》	√	
2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3	《董事会议事规则》	√	
4	《总经理工作细则》		√
5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
6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7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	
8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9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0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	
11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

12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13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	√	
14	《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
15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备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及相关文件。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部分公司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7）。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联翔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